

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一)訪評意見

該系名稱「體育舞蹈學系」之英文全名為 Department of Dance and Graduate Program of Dance，其「體育舞蹈」定義有待釐清，並且與系所設立的教育目標不盡相符。此外，碩士班設置的目標不很明確，系教育目標廣泛，未能突顯特色。

該系課程是否符合設立宗旨與目標，缺乏一套檢定機制。由於該系專任教師之專長為藝術表演居多，難以開設符合教育目標的多元課程，因此培養學術研究人才之教育目標，無法反映在教學與學習活動上。

針對本次系所評鑑，先實施自我評鑑初評，再邀請校外專家學者進行複評。自我評鑑結果，部分已及時改善，值得肯定，但有些部分尚待未來提出改進計畫。

與他校相關系所相較之下，其辦學特色為教學嚴謹、師生凝聚力強、團隊精神極佳，充分表現在舞蹈表演與推廣活動上。在國際化方面，較缺少藝術表演與學術交流，亦未見國際接軌的學術網站。

(二)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提供下列建議供貴系參考：

1. 依據校務發展計畫宜檢討修正系所名稱及設立宗旨與目標，並加強師生對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的認知。
2. 宜加強學科師資陣容，以因應系所培養學術研究人才的目標。
3. 宜設立常態之自我評鑑機制，每學年結束時進行自我評鑑，以求自我改善。
4. 宜加強國際化教育通路與國際接軌，並落實學術網站建立的計畫。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一)訪評意見

該系規劃課程架構之理念符合學生核心能力之培養，並能滿足市場需求；課程設計方向共分六大領域，分別為舞蹈教育、舞蹈演出、舞蹈劇場、舞蹈行政、舞蹈科技及舞蹈服裝，然實際開設課程並未根據此六大領域規劃，尤其以後三項為甚。此外，課程規劃與四大發展特色——專業化、跨領域化、國際化以及資訊化舞蹈教學——未見於依發展軸心建構完備周延之課程。

該系課程委員會委員人數過多，且無須擔任學生學分抵免、教育學程推薦、獎助學金申請等事宜，95年5月設立的課程評估委員會宜落實辦理。

95年課程配當表中，英譯有待商榷，如台灣舞蹈（Taiwanese Dance Education）、運動舞蹈（一）（Advanced Sport Dance <1>）、雙人舞（Pas de deux class），以及舞蹈導讀（Introduction to Dance）等。

碩士班教育目標尚未明確，宜與系教育目標區隔。95學年度碩士班課程配當設計缺乏舞蹈核心課程，且重疊性過高，理論組與表演組修習科目宜有所不同。學術研究發展方向亦不明確、缺乏特色。

教師教學科目與個人專長相符合，該系空間與設備亦能滿足師生需求，尤以影音資料豐富是其特色。該系提供多種輔導修課方式，且能根據師生回饋意見調整課程。專任術科師資優異，學科及碩士班之師資有待加強。該系學生普遍了解教學目標與內容，每學期均實施教學評量，教師依學生反映意見改進以提昇教學品質，但缺乏書面紀錄。課外演出次數過多，部分教師又教學超鐘點，形成義務課現象。

(二)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提供下列建議供貴系參考：

- 1.課程設計宜根據教育目標與發展方向及特色，重新檢視並作必要之修訂，以能落實設系宗旨。
- 2.規劃課程委員以 3-5 人為宜，規劃後再經系務會議通過即可。且課程委員會是否擔任學生學分抵免、教育學程推薦、獎助學金申請等事宜有待商榷，並宜讓學生有參與機會。
- 3.宜加強課程評估委員會功能之落實。
- 4.在系所發展特色中，特色一：跨越學術兼重實務性。特色三：實務導向，兩者性質重疊。特色二：標榜國際化，則過於牽強，宜加強國際演出活動與論文發表。
- 5.碩士班教育目標宜再作適度修正，以突顯與大學部目標在專業上之差異，同時課程宜再精簡，建議同質性課程合一。例如「高等研究法」與「舞蹈研究方法論」、「舞蹈教學法研究」與「各級舞蹈教學」、「舞蹈史料編撰與分析」與「舞蹈教育史與理論研究」、「現代性與台灣當代舞蹈」與「當代舞蹈研究與實踐」、「舞蹈創作專題研究」與「舞蹈編創」。另外「表演形式與風格」宜先授課，再修習「舞蹈評論與詮釋學」。
- 6.系所專任師資不足 8 人，宜增聘學科課程師資，以減輕教師授課負擔。
- 7.教師工作負擔太重，尤其行政主管超時達 8 小時之多，宜減少授課時數，以免影響教學品質。
- 8.宜增設獎勵教師卓越教學表現辦法。

三、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

(一)訪評意見

選修課程內容能依社會職場需求開課，例如瑜珈、國際標準舞，及競技啦啦隊等。同時，經常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蒞校專題演講、舉辦校外教學活動等，此多元化課程學習，對連結學校教育與畢業職場發展相當有助益。此外，要求學生雙主修，對提昇學生未來職

場競爭力，也有很大的幫助。

教師對於學生的生活教育要求十分嚴謹，尤其待人接物的訓練，十分用心，值得肯定。

學生參加課外活動、比賽、表演、支援運動會等太過頻繁，影響正常上課，尤其是學科方面知識的學習，容易因請假過多導致學習不連貫或不完整的現象。除此之外，學生的英文能力普遍不佳，通過全民英檢能力人數過少，對學生參與國際舞蹈活動或其他國際交流活動有負面影響。該系雖曾舉辦過一期的英檢能力加強班，卻因故停辦，至為可惜。

舞蹈相關圖書資源相當豐富，對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撰寫報告及論文的需求很有幫助。在硬體設施方面，除舞蹈教室之外，其他相關必要教學及研究設施（例如學術科教室、實習劇場、教師及學生研究室等）仍然不足。

專任教師人數僅有 7 人，對大學部及研究所教學之人力資源似有不足現象；加上校方經常承接大型運動賽會，需舞蹈系支援大會舞表演，導致教師課外活動督導工作負荷明顯過重。

94 學年度大學部的報到率為 88.33%，95 學年度有下降趨勢，面臨少子化的現象，對未來招生恐為一警訊。

(二)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提供下列建議供貴系參考：

- 1.有關學生因參加課外活動、比賽、表演、支援運動會請假過多，影響正常上課的問題，宜儘速提出補救教學措施。
- 2.鼓勵學生課後多利用時間研讀英文，以加強學生的英文能力，此不但可以提高學生參與國際舞蹈活動與其他國際交流活動的自信心，亦能提昇本系學生未來的職場競爭力。
- 3.宜於寒暑假期間，多邀請國外學者與舞者進行短期教學或研習，一方面訓練學生英文聽講及溝通的能力，另一方面可以增廣學生見聞。

- 4.宜增建舞蹈系專用硬體設施，如學術科教室、實習劇場、教師及學生研究室等，以提昇教學成效。
- 5.宜鼓勵教師在職進修，以增強大學部學科及研究所師資素質。

四、研究與專業表現

(一)訪評意見

該系教師的研究與專業表現以「舞團公演」為主軸。系所每年皆舉辦「舞團國內巡迴公演」定期呈現教師之專業成果，三年來，7位專任教師計發表22支精彩創作作品。舞團公演甚至具有該系團隊參與整合性計劃之意義，進而達成獲取產、官、學之補助或合作(如：國立台灣交響樂團、台北市城市舞台)。

93學年起開設碩士班，現共有碩士生24名，師生協力拓展舞蹈相關之學術研究，共參與六次國內學術活動，惜因教師身兼繁重學校行政業務，加以該系參與很多社會服務活動以及指導師資不足等因素，影響整體教學品質與學術研究成果。

(二)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提供下列建議供貴系參考：

- 1.系刊「舞蹈教育」創刊於民國86年，此後斷斷續續於民國88年、89年、90年、92年及95年出刊，至今共出版六期。建議申請ISBN深耕此學術園地，廣徵文章，並定期出刊，建立研究平台，以提昇學術競爭力。
- 2.舞團自2003年參加美國全美舞蹈節演出後，未再出國展演，殊為可惜，配合國際化發展目標，出國參訪活動值得延續。

五、畢業生表現

(一)訪評意見

畢業生之表現已朝向多元發展為主軸，從學校附件資料顯現學生畢業後以從事舞蹈教師、教練、舞者或創辦舞蹈教室及舞團職業

為主，專業技能大致能吻合市場需求。過去三年畢業生之升學人數與就業率數據相當高，例如：第四屆升學 12 人就業 43 人、第五屆升學 13 人就業 40 人、第六屆升學 21 人就業 25 人，其準確性有待持續調查、追蹤。

(二)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提供下列建議供貴系參考：

- 1.宜建立機制蒐集畢業校友對系所課程、行政、師資等的意見（如電話訪談、email 回傳、問卷調查、座談會等），以作為未來系所課程修訂及行政效能改善之依據。
- 2.學生畢業前宜建立未來聯絡之管道。
- 3.宜設立畢業校友意見表達機制，直接與系所對話。
- 4.宜加強產學合作，尋求更多的就業管道。
- 5.除繼續強化與有效落實相關就業管道外，宜對應屆畢業生之生涯規劃、升學與就業輔導等議題，進行有效的資料管理、建檔和更新。
- 6.加強學科、外語能力、國際化等相關專業之知識，以利未來社會之所需。